

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 工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博士班課程表

105 年 04 月 11 日系課程規劃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12 日系務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18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5 月 18 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
學期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必修科目		專題研討(一)1/2 英文科技論文寫作 3/3 統計方法與應用 3/3	專題研討(二)1/2 研究方法 3/3	專題研討(三)1/2 博士論文 6/6	專題研討(四)1/2 博士論文 6/6
各 領 域 選 修 科 目	人因設計與生產製造	人因測試與評估 3/3 工業 4.0-智慧製造 3/3	人因分析與設計 3/3 高等生產排程 3/3	認知科學理論與應用 3/3 精實生產管理專題 3/3	
	統計品管與計量決策	田口式品質工程 3/3 決策科學 3/3 品質管理專題 3/3	多變量分析 3/3 資料探勘與大數據分析 3/3 作業研究應用 3/3	統計製程管制 3/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/3	
	產業經營與電子化	產業分析與創新 3/3 物聯網與網路行銷 3/3	高科技產業分析 3/3 企業資源規劃 3/3	產業風險評估與管理 3/3 供應鏈與企業電子化 3/3	
	服務創新與科技管理	服務科學與創新 3/3 創新領導力實務管理 3/3	科技與創新管理 3/3 科技專案管理 3/3	創新研發管理 3/3 專利與智財管理 3/3	

一、備 註：

- (一)本課程表適用於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暨轉所(組)生。
- (二)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- (三)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- (四)其他相關規定依本系(所)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畢業門檻：

- (一)最低畢業學分為 34 學分，包括(1)必修 25 學分(含論文 12 學分，以提出論文之該學期為準)，(2)選修 9 學分。

三、系訂規則：

- (一)非工業工程與管理科系畢業的同學需補修「工業工程與管理概論 2/2」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修課成績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
